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鄧育璿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11

電子信箱：100406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20109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政府來函 (376735100E_11201097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「開放文件格式(ODF)使用滿意度問卷」2式，請貴校惠予協助發布及填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2年10月30日府資智字第1120297499號函轉數位發展部112年10月24日數位政府決字第11240016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軟體平權流通環境，以及維護數位主權，推動ODF格式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，數位發展部設計2種問卷提供民眾及公務同仁填答，請貴校協助派員填答及發布：

(一)一般民眾：於即日起至112年11月5日止發布線上問卷供民眾填答，請惠予協助於貴校(園)網站或社群媒體發布，問卷轉載網址如下：<https://gov.tw/E46>。

(二)公務同仁：敬請擇定貴校(園)資訊及業務單位同仁至少2名填復問卷，問卷網址如下：<https://gov.tw/LDh>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 2023/11/01 11:49 文 章 交 換 章

教務處 112/11/01 11:56



1120008465

有附件